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二）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4 日（星期日）在深圳市航都大厦 3 楼中航经理学院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 7 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 7 人，分别为：吴光权先生、蔡展生先生、由镭先生、汪名川先生、邹雪城先生、陈少华先生、章成先生。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超额业绩激励计划”2010年度参与人员和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0年度公司高管薪酬预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十二五”规划》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11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11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资本金投入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 100 万美元的资本金投入，以保证其业务的拓展。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接受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的请求，刘瑞林先生不再在本公司担任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所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邓柏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各位独立董事对公司总经理的聘任均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邓柏松简历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邓柏松简历

邓柏松，男，53岁，高级经济师，江西财经大学毕业，现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凯狮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6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经理部经理；2000年3月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本公司董事；2003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邓柏松先生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关联关系，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